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深夜。

一群默默的炼功人在沉睡中被公安惊醒、抓走……。

在独裁者江泽民对法轮功“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密令下，腥风血雨式的镇压开始了。他动用全国宣传工具，如广播电台、电视台、报纸等制造和散布欺世谎言，对法轮功进行栽赃、诬陷、抹黑。作为普通百姓的法轮功修炼者，我们被剥夺了任何说话、申诉及向世人澄清事实真象的权利。迫害者怕曝光不敢让世人知道真象，因为他们所有的迫害手段都是违法的，见不得人的，怕曝光的！所以他们千方百计地采取各种方式封杀迫害真象。用以往一贯的政治运动的作法，欺骗人民、煽动群众、制造仇恨、挑起群众斗争。

法轮功修炼者遭受着“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残酷镇压，迄今为止（2003年11月），已有八百多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能确认姓名者），数十万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劳教、监禁。在监狱及劳教受酷刑折磨，妇女被强奸、被强行堕胎、被暴力洗脑、逼迫放弃“真、善、忍”信念，无数的法轮功学员失去工作、学业，家庭被拆散、流离失所；家属、亲朋好友、同事和领导受到株连。

然而，这一切事实真象都被谎言掩盖著。

法轮功修炼者不参与政治，不反对政府，揭露迫害，了解事实真象不是为了仇恨，是为了破除谎言与蒙骗，使人们心明眼亮，让生活充满光明。

历史证明，冤案总有平反昭雪的那一天，谎言终究不会长久！一切做恶的生命必然会受到正义的审判和历史的淘汰！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深夜。

一群默默的炼功人在沉睡中被公安惊醒、抓走……。

在独裁者江泽民对法轮功“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密令下，腥风血雨式的镇压开始了。他动用全国宣传工具，如广播电台、电视台、报纸等制造和散布欺世谎言，对法轮功进行栽赃、诬陷、抹黑。作为普通百姓的法轮功修炼者，我们被剥夺了任何说话、申诉及向世人澄清事实真象的权利。迫害者怕曝光不敢让世人知道真象，因为他们所有的迫害手段都是违法的，见不得人的，怕曝光的！所以他们千方百计地采取各种方式封杀迫害真象。用以往一贯的政治运动的作法，欺骗人民、煽动群众、制造仇恨、挑起群众斗争。

法轮功修炼者遭受着“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残酷镇压，迄今为止（2003年11月），已有八百多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能确认姓名者），数十万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劳教、监禁。在监狱及劳教受酷刑折磨，妇女被强奸、被强行堕胎、被暴力洗脑、逼迫放弃“真、善、忍”信念，无数的法轮功学员失去工作、学业，家庭被拆散、流离失所；家属、亲朋好友、同事和领导受到株连。

然而，这一切事实真象都被谎言掩盖著。

法轮功修炼者不参与政治，不反对政府，揭露迫害，了解事实真象不是为了仇恨，是为了破除谎言与蒙骗，使人们心明眼亮，让生活充满光明。

历史证明，冤案总有平反昭雪的那一天，谎言终究不会长久！一切做恶的生命必然会受到正义的审判和历史的淘汰！

目录

阳光下的罪恶——揭开江苏省法轮功学员惨遭迫害的黑幕	3
人间地狱劳教所	3
狱警直接动手折磨法轮功学员	4
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超强度劳动折磨	4
指使犯人殴打法轮功学员	5
用电警棍拷打折磨法轮功学员	6
对不屈服的法轮功学员任意延期	7
“车轮战”轮番洗脑	8
以“人道”之名行迫害之实	8
用流氓手段污辱法轮功学员的人格	8
精神病院里的非人折磨	9
南京法轮功学员韩纪珍被关进南京精神病院摧残的经过	9
睢宁县法轮功学员在精神病院遭受的摧残	12
警察的为非作歹	13
盐都县 71 岁的法轮功学员张万年被迫害致死	13
苏州警察对我的野蛮摧残	13
法轮功学员张正刚被淮安警察迫害致死	14
南京警察绑架一法轮功学员并株连九族	15
监狱里的野蛮虐待	16
洗脑班里的黑幕	17
南京市鼓楼区非法洗脑班成了变相看守所	17
拳打脚踢的盐都县“强制转化学习班”	18
恶有恶报	18
江泽民在多个国家面临“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的指控	19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致海内外中国人民的公开信	20

目录

阳光下的罪恶——揭开江苏省法轮功学员惨遭迫害的黑幕	3
人间地狱劳教所	3
狱警直接动手折磨法轮功学员	4
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超强度劳动折磨	4
指使犯人殴打法轮功学员	5
用电警棍拷打折磨法轮功学员	6
对不屈服的法轮功学员任意延期	7
“车轮战”轮番洗脑	8
以“人道”之名行迫害之实	8
用流氓手段污辱法轮功学员的人格	8
精神病院里的非人折磨	9
南京法轮功学员韩纪珍被关进南京精神病院摧残的经过	9
睢宁县法轮功学员在精神病院遭受的摧残	12
警察的为非作歹	13
盐都县 71 岁的法轮功学员张万年被迫害致死	13
苏州警察对我的野蛮摧残	13
法轮功学员张正刚被淮安警察迫害致死	14
南京警察绑架一法轮功学员并株连九族	15
监狱里的野蛮虐待	16
洗脑班里的黑幕	17
南京市鼓楼区非法洗脑班成了变相看守所	17
拳打脚踢的盐都县“强制转化学习班”	18
恶有恶报	18
江泽民在多个国家面临“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的指控	19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致海内外中国人民的公开信	20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致海内外中国人民的公开信

亲爱的中国人民，你们好！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是于2003年1月成立的国际性机构，目前已在北美、欧洲、亚洲和澳洲设有分部，致力于追查海内外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相关组织和个人，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在追查过程中，我们发现，这场发生在中国大陆的对上亿法轮功民众的镇压完全出自于江泽民个人的意愿，在江授意下所建立的“610办公室”全面控制了所有与法轮功有关的事务，成了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私人指挥系统和执行机构。这个不具任何法律依据的组织在性质上与纳粹德国的“盖世太保”相似，江泽民本人和“610办公室”应对在镇压过程中普遍发生的致死、致残、酷刑、任意拘禁、罚款、劳教、判刑等非法行为负主要责任。

调查表明，继续维持这场镇压的最大受益者是江泽民个人。鉴于江因迫害法轮功而直接获取了大量的个人和家族的权利经济利益，“追查国际”也将在世界范围彻底追查江氏家族及“610办公室”骨干成员所贪污盗窃的国家资产，和一切不法商业活动。促请相关各国政府冻结没收江氏家族和参与迫害的贪官污吏在海外所有不法资产，以补偿受其迫害的广大中国人民。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二战已过去几十年了，可犹太人仍在追查当年迫害他们的凶手，并一个个将他们送上法庭；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大批有血债的责任人被逮捕，判刑甚至被处决。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追查国际”

电话：1-617-3253841，

传真：1-617-3258728

电子邮件：contacts@upholdjustice.or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致海内外中国人民的公开信

亲爱的中国人民，你们好！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是于2003年1月成立的国际性机构，目前已在北美、欧洲、亚洲和澳洲设有分部，致力于追查海内外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相关组织和个人，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在追查过程中，我们发现，这场发生在中国大陆的对上亿法轮功民众的镇压完全出自于江泽民个人的意愿，在江授意下所建立的“610办公室”全面控制了所有与法轮功有关的事务，成了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私人指挥系统和执行机构。这个不具任何法律依据的组织在性质上与纳粹德国的“盖世太保”相似，江泽民本人和“610办公室”应对在镇压过程中普遍发生的致死、致残、酷刑、任意拘禁、罚款、劳教、判刑等非法行为负主要责任。

调查表明，继续维持这场镇压的最大受益者是江泽民个人。鉴于江因迫害法轮功而直接获取了大量的个人和家族的权利经济利益，“追查国际”也将在世界范围彻底追查江氏家族及“610办公室”骨干成员所贪污盗窃的国家资产，和一切不法商业活动。促请相关各国政府冻结没收江氏家族和参与迫害的贪官污吏在海外所有不法资产，以补偿受其迫害的广大中国人民。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二战已过去几十年了，可犹太人仍在追查当年迫害他们的凶手，并一个个将他们送上法庭；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大批有血债的责任人被逮捕，判刑甚至被处决。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追查国际”

电话：1-617-3253841，

传真：1-617-3258728

电子邮件：contacts@upholdjustice.org

阳光下的罪恶

——揭开江苏省法轮功学员惨遭迫害的黑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公民有信仰自由。可前国家领导人江泽民出于个人的嫉妒心，却公然置宪法于不顾，捏造罪名，将宣扬“真善忍”、教人一心向善和强身健体的法轮功打成所谓的邪教，制造了改革开放以来最大的一起冤案。

1999年7月20日以来，江泽民操纵他授意建立的法西斯组织“610办公室”，丧心病狂地镇压和迫害坚持信仰，敢于冒着危险向党和人民反映事实真相的法轮功学员，严重践踏了宪法赋予公民的信仰自由和上访反映冤情的权利。在江泽民的专制高压下，有良心敢讲真话的人坐牢送命，昧着良心迫害讲真话的人却升官发财，不但严重败坏了党和国家的形象，而且直接导致了社会道德的沦丧。

几年来，江苏省和南京市各级“610办公室”积极执行江泽民镇压法轮功的这一错误政策，残酷迫害全省的法轮功学员，迄今为止，共将约700人非法劳教，数十人判刑，近百人关进精神病院进行折磨，数人被迫害至死。但在官方的竭力掩盖下，这一黑幕却不为百姓所知。下面披露的只是冰山的一角。

人间地狱劳教所

江苏省和南京地区被非法劳动教养的男性法轮功学员和女性法轮功学员，分别被集中关押在大丰市方强劳教所和镇江市句东劳教所。这两个劳教所是名符其实的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间地狱，堪称当代“白公馆”、“渣滓洞”。

按照“610办公室”制定的政策，逼迫一个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一个狱警可以得到几千元奖金，还有提干等好处。2001年5月下旬，江苏省劳教局又给句东和方强劳教所下达了所谓转

谤佛谤法、迫害正法修炼者，是要遭报的。无论任何人，迫害大法 and 法轮功学员，都会给自己造下如山如天的罪业，而这些罪业被偿还时必将化为灾难降临，甚至危及当事人的性命。

江泽民在多个国家面临“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的指控

由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发起的起诉迫害元凶江泽民的行动，正在全世界迅速推进。对江泽民的起诉，是以法律手段追究其对法轮功血腥镇压的法律责任。

自2002年10月起，美国、比利时、西班牙、德国、台湾的法轮功学员相继在自己的国家和地区将江泽民告上法庭。澳大利亚、加拿大、瑞士、爱尔兰、英国等国的法轮功学员也正在积极与各国律师联络，起诉江泽民。

江泽民在国际上被告上法庭的消息，已通过各种渠道流向中国民间。一些官员开始“留后路”，并私下整理、收集有关“文件”，以证明自己“无辜”，是被迫执行江氏及“610”办公室的命令。

谤佛谤法、迫害正法修炼者，是要遭报的。无论任何人，迫害大法 and 法轮功学员，都会给自己造下如山如天的罪业，而这些罪业被偿还时必将化为灾难降临，甚至危及当事人的性命。

江泽民在多个国家面临“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的指控

由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发起的起诉迫害元凶江泽民的行动，正在全世界迅速推进。对江泽民的起诉，是以法律手段追究其对法轮功血腥镇压的法律责任。

自2002年10月起，美国、比利时、西班牙、德国、台湾的法轮功学员相继在自己的国家和地区将江泽民告上法庭。澳大利亚、加拿大、瑞士、爱尔兰、英国等国的法轮功学员也正在积极与各国律师联络，起诉江泽民。

江泽民在国际上被告上法庭的消息，已通过各种渠道流向中国民间。一些官员开始“留后路”，并私下整理、收集有关“文件”，以证明自己“无辜”，是被迫执行江氏及“610”办公室的命令。

阳光下的罪恶

——揭开江苏省法轮功学员惨遭迫害的黑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公民有信仰自由。可前国家领导人江泽民出于个人的嫉妒心，却公然置宪法于不顾，捏造罪名，将宣扬“真善忍”、教人一心向善和强身健体的法轮功打成所谓的邪教，制造了改革开放以来最大的一起冤案。

1999年7月20日以来，江泽民操纵他授意建立的法西斯组织“610办公室”，丧心病狂地镇压和迫害坚持信仰，敢于冒着危险向党和人民反映事实真相的法轮功学员，严重践踏了宪法赋予公民的信仰自由和上访反映冤情的权利。在江泽民的专制高压下，有良心敢讲真话的人坐牢送命，昧着良心迫害讲真话的人却升官发财，不但严重败坏了党和国家的形象，而且直接导致了社会道德的沦丧。

几年来，江苏省和南京市各级“610办公室”积极执行江泽民镇压法轮功的这一错误政策，残酷迫害全省的法轮功学员，迄今为止，共将约700人非法劳教，数十人判刑，近百人关进精神病院进行折磨，数人被迫害至死。但在官方的竭力掩盖下，这一黑幕却不为百姓所知。下面披露的只是冰山的一角。

人间地狱劳教所

江苏省和南京地区被非法劳动教养的男性法轮功学员和女性法轮功学员，分别被集中关押在大丰市方强劳教所和镇江市句东劳教所。这两个劳教所是名符其实的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间地狱，堪称当代“白公馆”、“渣滓洞”。

按照“610办公室”制定的政策，逼迫一个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一个狱警可以得到几千元奖金，还有提干等好处。2001年5月下旬，江苏省劳教局又给句东和方强劳教所下达了所谓转

化法轮功学员的指标，要求在 2002 年元旦前，法轮功学员的转化率要达到 90% 以上，元旦后达到 100%。由于把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与狱警的奖金、业绩和升迁相挂钩，几年来，句东和方强劳教所对被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了丧心病狂的迫害和残无人道的折磨。以下是他们最常用的一些迫害手段。

1、狱警直接动手折磨法轮功学员

江苏省劳教局公布的《执法执纪十二条禁令》第一条明确规定，“禁止干警打骂、体罚”。但在江泽民残酷镇压法轮功政策的默许和纵容下，这条规定在句东和方强劳教所成了一句空话，折磨法轮功学员成了狱警的家常便饭。

句东劳教所四中队狱警周瑞华、洪英、霍燕等人经常公开在操场上施展暴力，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背飞、打耳光、拳打脚踢、揪头发等折磨。三中队狱警蒋冬梅白天夜晚罚法轮功学员站、蹲，不许睡觉、不许坐、不许说话。尤其到了晚上，她狠毒地让法轮功学员两个人背对背地罚站在一块磁砖上，不给大小便，冷了不许加衣服，有的一直站 11 天 11 夜。一位叫秦艳秋的法轮功学员一直被罚蹲、站了 18 天 18 夜，直到小便失禁，脸色蜡黄，生命垂危，蒋冬梅才停止对她的迫害。

南京法轮功学员陈玉洁，54 岁。为逼她写不炼功的保证书，狱警赵玉兰、周英动不动就把她关在禁闭室罚站，不给睡。她被折磨得腿脚红肿不能穿鞋，身体素质急剧下降，一吃饭就呕吐。赵玉兰、周英又强行往她七孔处灌药，致使她耳朵流脓、失聪，导致她 145 斤的体重下降成 89 斤皮包骨，瘫痪生活不能自理。最后，狱方则以她有“精神障碍”“保外就医”，草草了事。

2001 年 6 月 21 日，方强劳教所四大队的法轮功学员陈龙常在场头干活时，因为袋子太重，就将袋子打开把粮食倒出一点好扛动，因此被韦姓狱警当场野蛮殴打，眼睛被打得肿得看不见，全身到处是伤痕和血迹。收工后，狱警还禁止他和别的法轮功学员接触，并组织犯人编造假材料说陈身上的伤痕是自己撞墙所

4

化法轮功学员的指标，要求在 2002 年元旦前，法轮功学员的转化率要达到 90% 以上，元旦后达到 100%。由于把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与狱警的奖金、业绩和升迁相挂钩，几年来，句东和方强劳教所对被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了丧心病狂的迫害和残无人道的折磨。以下是他们最常用的一些迫害手段。

1、狱警直接动手折磨法轮功学员

江苏省劳教局公布的《执法执纪十二条禁令》第一条明确规定，“禁止干警打骂、体罚”。但在江泽民残酷镇压法轮功政策的默许和纵容下，这条规定在句东和方强劳教所成了一句空话，折磨法轮功学员成了狱警的家常便饭。

句东劳教所四中队狱警周瑞华、洪英、霍燕等人经常公开在操场上施展暴力，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背飞、打耳光、拳打脚踢、揪头发等折磨。三中队狱警蒋冬梅白天夜晚罚法轮功学员站、蹲，不许睡觉、不许坐、不许说话。尤其到了晚上，她狠毒地让法轮功学员两个人背对背地罚站在一块磁砖上，不给大小便，冷了不许加衣服，有的一直站 11 天 11 夜。一位叫秦艳秋的法轮功学员一直被罚蹲、站了 18 天 18 夜，直到小便失禁，脸色蜡黄，生命垂危，蒋冬梅才停止对她的迫害。

南京法轮功学员陈玉洁，54 岁。为逼她写不炼功的保证书，狱警赵玉兰、周英动不动就把她关在禁闭室罚站，不给睡。她被折磨得腿脚红肿不能穿鞋，身体素质急剧下降，一吃饭就呕吐。赵玉兰、周英又强行往她七孔处灌药，致使她耳朵流脓、失聪，导致她 145 斤的体重下降成 89 斤皮包骨，瘫痪生活不能自理。最后，狱方则以她有“精神障碍”“保外就医”，草草了事。

2001 年 6 月 21 日，方强劳教所四大队的法轮功学员陈龙常在场头干活时，因为袋子太重，就将袋子打开把粮食倒出一点好扛动，因此被韦姓狱警当场野蛮殴打，眼睛被打得肿得看不见，全身到处是伤痕和血迹。收工后，狱警还禁止他和别的法轮功学员接触，并组织犯人编造假材料说陈身上的伤痕是自己撞墙所

4

(1) 元旦快到，强行关压学员以防他们去北京上访；(2) 准备长期办班，不让学员工作学习，失去经济来源；(3) 逼迫亲属朋友与学员失去联系，以制造混乱的社会秩序。盐城市政府专门拨款 16 万元作费用开支，供那些所谓的“辅导干部”吃喝玩乐。而被强迫参加“学习班”的法轮功学员每人则必须缴纳 40 天的住宿伙食费 800 元。“学习班”采用的是“全封闭模式”。学员不让与外界有如何接触，亲戚朋友等一律不让探望。对每一个法轮功学员，他们都安排四人每天看管并进行邪恶的“帮教、转化”，要求 40 天内一定强制转化，否则将被强行劳教。

恶有恶报

“文革”中蒙怨的陈毅元帅曾有一句名言：“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原江苏省劳教局局长张文华犯四项重罪被判 16 年徒刑

从 1988 年至 2000 年 10 月，张文华曾先后担任江苏省劳教局政委、局长、党委书记，省监狱管理局副局长。张文华在任江苏省劳教局局长期间，积极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对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关押，残酷迫害，犯下累累罪行。然而，天网恢恢，疏而不漏。2002 年 3 月 25 日，南京市建邺区法院依法作出一审判决：张文华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 10 万元；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 2 年；犯徇私舞弊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罪，判处有期徒刑 1 年 6 个月；犯非法私藏弹药罪，判处有期徒刑 6 个月。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 16 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 10 万元。

原江苏省 610 办公室副主任王荣生患白血病

原江苏省 610 办公室副主任、江苏省公安厅副厅长王荣生，积极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于 2002 年底左右升任江苏省司法厅厅长，但刚上任不久即患白血病，至今住院。

21

(1) 元旦快到，强行关压学员以防他们去北京上访；(2) 准备长期办班，不让学员工作学习，失去经济来源；(3) 逼迫亲属朋友与学员失去联系，以制造混乱的社会秩序。盐城市政府专门拨款 16 万元作费用开支，供那些所谓的“辅导干部”吃喝玩乐。而被强迫参加“学习班”的法轮功学员每人则必须缴纳 40 天的住宿伙食费 800 元。“学习班”采用的是“全封闭模式”。学员不让与外界有如何接触，亲戚朋友等一律不让探望。对每一个法轮功学员，他们都安排四人每天看管并进行邪恶的“帮教、转化”，要求 40 天内一定强制转化，否则将被强行劳教。

恶有恶报

“文革”中蒙怨的陈毅元帅曾有一句名言：“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原江苏省劳教局局长张文华犯四项重罪被判 16 年徒刑

从 1988 年至 2000 年 10 月，张文华曾先后担任江苏省劳教局政委、局长、党委书记，省监狱管理局副局长。张文华在任江苏省劳教局局长期间，积极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对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关押，残酷迫害，犯下累累罪行。然而，天网恢恢，疏而不漏。2002 年 3 月 25 日，南京市建邺区法院依法作出一审判决：张文华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 10 万元；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 2 年；犯徇私舞弊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罪，判处有期徒刑 1 年 6 个月；犯非法私藏弹药罪，判处有期徒刑 6 个月。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 16 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 10 万元。

原江苏省 610 办公室副主任王荣生患白血病

原江苏省 610 办公室副主任、江苏省公安厅副厅长王荣生，积极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于 2002 年底左右升任江苏省司法厅厅长，但刚上任不久即患白血病，至今住院。

21

甚至连续 4 个多小时，还强迫法轮功学员看官方造谣的电视录相、谈观后感，不许讲话。并调动公、检、法、政府机关、高校、居委会等各方面人员组成的所谓的“帮教团”，车轮式地提审法轮功学员，逼迫亲属以打、骂、离婚等施加压力，强迫他们写保证书。还经常组织各区好几十人的团体来参观，回去仿效。

有两位被派来“帮教”的大学生了解我们在此的具体情况后感慨地说：“正常人在这儿两天都会被逼疯。”他们问：“你们被关在这儿通过什么法律程序？”“哪有什么法律程序？我们告诉他们：被绑架来的。”

某研究所两位女法轮功学员因坚决不写保证不去上访，已被非法关押在此长达十个月。有的不写保证的法轮功学员夫妻双方都被非法判刑、劳教，根本不管你家中有将参加高考的孩子、无人照管的幼儿。

法轮功学员的存款都被冻结，有人几个月甚至半年拿不到工资。每个月交 5000 元生活费，并按日计算，逾期则罚交一万。出来后还要交 3000 元保证金。放出一个人，管教人员拿 500 元奖金，并威胁：出去后只要见到两个炼功人在一起，随时随地可抓。最近恶徒扬言再不写保证就要判刑，最高判 9 年。

2. 拳打脚踢的盐都县“强制转化学习班”

2000 年 6 月 10 日，盐城市盐都县举办了第一批法轮功重点人员“强制转化学习班”。在“学习班”上，学员们被强迫学习太极拳。他们坚决不从，办班人员就把学员双手反铐，利用联防队员对学员拳打脚踢，并扬言“打死法轮功学员不犯法”。他们将学员打倒在地后，拉起来再打倒，反复折磨持续达六天之久。办班人员还对法轮功学员亲属威逼利诱，说什么‘不转化就判刑送去大西北’云云，丧尽天良地逼迫学员亲属殴打和侮辱学员，以达强行转化。

2000 年 11 月 20 日，盐城市盐都县再次举行“强制转化学习班”迫害法轮功学员。这次“学习班”的目的非常恶毒和明确：

20

甚至连续 4 个多小时，还强迫法轮功学员看官方造谣的电视录相、谈观后感，不许讲话。并调动公、检、法、政府机关、高校、居委会等各方面人员组成的所谓的“帮教团”，车轮式地提审法轮功学员，逼迫亲属以打、骂、离婚等施加压力，强迫他们写保证书。还经常组织各区好几十人的团体来参观，回去仿效。

有两位被派来“帮教”的大学生了解我们在此的具体情况后感慨地说：“正常人在这儿两天都会被逼疯。”他们问：“你们被关在这儿通过什么法律程序？”“哪有什么法律程序？我们告诉他们：被绑架来的。”

某研究所两位女法轮功学员因坚决不写保证不去上访，已被非法关押在此长达十个月。有的不写保证的法轮功学员夫妻双方都被非法判刑、劳教，根本不管你家中有将参加高考的孩子、无人照管的幼儿。

法轮功学员的存款都被冻结，有人几个月甚至半年拿不到工资。每个月交 5000 元生活费，并按日计算，逾期则罚交一万。出来后还要交 3000 元保证金。放出一个人，管教人员拿 500 元奖金，并威胁：出去后只要见到两个炼功人在一起，随时随地可抓。最近恶徒扬言再不写保证就要判刑，最高判 9 年。

2. 拳打脚踢的盐都县“强制转化学习班”

2000 年 6 月 10 日，盐城市盐都县举办了第一批法轮功重点人员“强制转化学习班”。在“学习班”上，学员们被强迫学习太极拳。他们坚决不从，办班人员就把学员双手反铐，利用联防队员对学员拳打脚踢，并扬言“打死法轮功学员不犯法”。他们将学员打倒在地后，拉起来再打倒，反复折磨持续达六天之久。办班人员还对法轮功学员亲属威逼利诱，说什么‘不转化就判刑送去大西北’云云，丧尽天良地逼迫学员亲属殴打和侮辱学员，以达强行转化。

2000 年 11 月 20 日，盐城市盐都县再次举行“强制转化学习班”迫害法轮功学员。这次“学习班”的目的非常恶毒和明确：

20

致，让陈签字，被陈拒绝。法轮功学员王长华、陆秀才、郑其民、张鲜明等学员根据有关法律就此事给省委书记、省劳教局局长、驻所检察官联名写信，四大队教导员李小祥教却将他们的信违法扣留。

2、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超强度劳动折磨

脏活、重活、累活等超强度劳动折磨，是方强和句东劳教所逼迫法轮功学员屈服的原始手段。

法律规定，劳教人员每天劳动时间不得超过 6 小时，并且不得搞超强度劳动。可在方强劳教所，下农田劳动的法轮功学员有时从事超强度劳动超过 12 小时。一大队和四大队缝纫车间的劳动时间每天 14 到 16 个小时是家常便饭。挑粪时，一般劳教人员可以用肩挑，而法轮功学员则必须用双手抱着粪桶走，粪便经常溅得满脸满身都是。狱警甚至连古稀老人也不放过。春寒时节，有位 68 岁的法轮功学员竟被勒令脱去鞋袜，站在刺骨的冷水中清理沟渠，排水降渍。

高淳县的法轮功学员孔令胜在修炼法轮功前脊椎断过。狱警孙黎明要他放弃信仰，被他拒绝。于是孙黎明使用劳动来折磨他。他挑不动大粪，就让他用手掏大粪给别人挑。一个星期下来，孔令胜手上全被粪便弄得满手裂口并且淌血，可他忍过来了。孙黎明一看他还不屈服，也不顾他以前脊椎断过，就把他调去抬河泥，用最重的农活折磨他。

3、指使犯人殴打法轮功学员

2001 年 5 月 3~6 日，句东劳教所三中队狱警蒋冬梅唆使妓女谢丽芳等人，把全组法轮功学员逐个骗、拖进禁闭室，剥去衣服，按倒在地，上身骑一人、下身骑一人，对她们进行恶毒、变态的人身凌辱：掐乳头、针扎乳头；方凳砸小腹部、踢下身；膝盖顶阴部、拨阴毛、往阴道里塞纸。谢丽芳还伙同另一些妓女掐法轮功学员的小腹部和大腿内侧的穴位、筋络。法轮功学员杜秀

5

致，让陈签字，被陈拒绝。法轮功学员王长华、陆秀才、郑其民、张鲜明等学员根据有关法律就此事给省委书记、省劳教局局长、驻所检察官联名写信，四大队教导员李小祥教却将他们的信违法扣留。

2、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超强度劳动折磨

脏活、重活、累活等超强度劳动折磨，是方强和句东劳教所逼迫法轮功学员屈服的原始手段。

法律规定，劳教人员每天劳动时间不得超过 6 小时，并且不得搞超强度劳动。可在方强劳教所，下农田劳动的法轮功学员有时从事超强度劳动超过 12 小时。一大队和四大队缝纫车间的劳动时间每天 14 到 16 个小时是家常便饭。挑粪时，一般劳教人员可以用肩挑，而法轮功学员则必须用双手抱着粪桶走，粪便经常溅得满脸满身都是。狱警甚至连古稀老人也不放过。春寒时节，有位 68 岁的法轮功学员竟被勒令脱去鞋袜，站在刺骨的冷水中清理沟渠，排水降渍。

高淳县的法轮功学员孔令胜在修炼法轮功前脊椎断过。狱警孙黎明要他放弃信仰，被他拒绝。于是孙黎明使用劳动来折磨他。他挑不动大粪，就让他用手掏大粪给别人挑。一个星期下来，孔令胜手上全被粪便弄得满手裂口并且淌血，可他忍过来了。孙黎明一看他还不屈服，也不顾他以前脊椎断过，就把他调去抬河泥，用最重的农活折磨他。

3、指使犯人殴打法轮功学员

2001 年 5 月 3~6 日，句东劳教所三中队狱警蒋冬梅唆使妓女谢丽芳等人，把全组法轮功学员逐个骗、拖进禁闭室，剥去衣服，按倒在地，上身骑一人、下身骑一人，对她们进行恶毒、变态的人身凌辱：掐乳头、针扎乳头；方凳砸小腹部、踢下身；膝盖顶阴部、拨阴毛、往阴道里塞纸。谢丽芳还伙同另一些妓女掐法轮功学员的小腹部和大腿内侧的穴位、筋络。法轮功学员杜秀

5

菊（42岁，未婚，连云港技校教师）被迫害后一个多月下身流血不止。被迫害最严重的是南京法轮功学员黄红萍，谢丽芳等人乱踩乱踹她的头、脸，乱抓她的头发往墙上撞，用尽了上述所有的恶劣手段，大小便全都打在裤子上。暴徒们还边打边骂“打死你就像打死一条狗，劳教所不会追查我们责任的。”黄红萍的腹部、大腿两侧，下身全部青紫、皮下出血，惨不忍睹。躺在床上一个多月不能正常行走，后走动需两人架扶。法轮功学员余淑霞被逼写不炼功的保证书时，先后有6个卖淫罪犯轮流打她3天，眼圈被打得发黑，脸部及全身浮肿，全身到处是青紫块。这些卖淫女仗着狱警给她们撑腰，掐她下身两大腿处的筋，拔她的阴毛。她多次呼救命，但是无人过问，险些丧命。劳教所为了遮人耳目，把她关在储藏室里二十几天，直到基本消肿才把她放出来。

2001年3月23日晚，在方强劳教所四大队狱警魏红惠指使下，法轮功学员王长华遭到了同组劳教人员两个多小时的残酷殴打，把一张木板凳都打断了。法轮功学员郭乃同在入所队关押期间，被狱警指使劳教人员多次残酷殴打，最重的一次被三个劳教人员野蛮殴打长达三个多小时。打完后，郭乃同遍体鳞伤，举步维艰。法轮功学员朱勇在入所队被狱警指使劳教人员打伤，他找到大丰检察院驻方强劳教所检察室反映情况，检察官根本不予理睬。

劳教人员如此为非作歹，靠的是狱警的指使和撑腰。而狱警如此的邪恶是谁在背后指使和撑腰？正如方强劳教所二大队某狱警不打自招所言：“上面有指示，其他劳教人员死了要负刑事责任，而法轮功的人被害死我们是不负刑事责任的。”不言而喻，是江泽民等邪恶当权者在教唆犯罪。

4、用电警棍拷打折磨法轮功学员

按照法律，每个劳教大队只允许拥有两根电棍，而且只有在发生暴力抗拒管教事件、不使用电棍不足以解决问题时才让使用电警棍。可是这个规定在方强劳教所成了一句空话。

菊（42岁，未婚，连云港技校教师）被迫害后一个多月下身流血不止。被迫害最严重的是南京法轮功学员黄红萍，谢丽芳等人乱踩乱踹她的头、脸，乱抓她的头发往墙上撞，用尽了上述所有的恶劣手段，大小便全都打在裤子上。暴徒们还边打边骂“打死你就像打死一条狗，劳教所不会追查我们责任的。”黄红萍的腹部、大腿两侧，下身全部青紫、皮下出血，惨不忍睹。躺在床上一个多月不能正常行走，后走动需两人架扶。法轮功学员余淑霞被逼写不炼功的保证书时，先后有6个卖淫罪犯轮流打她3天，眼圈被打得发黑，脸部及全身浮肿，全身到处是青紫块。这些卖淫女仗着狱警给她们撑腰，掐她下身两大腿处的筋，拔她的阴毛。她多次呼救命，但是无人过问，险些丧命。劳教所为了遮人耳目，把她关在储藏室里二十几天，直到基本消肿才把她放出来。

2001年3月23日晚，在方强劳教所四大队狱警魏红惠指使下，法轮功学员王长华遭到了同组劳教人员两个多小时的残酷殴打，把一张木板凳都打断了。法轮功学员郭乃同在入所队关押期间，被狱警指使劳教人员多次残酷殴打，最重的一次被三个劳教人员野蛮殴打长达三个多小时。打完后，郭乃同遍体鳞伤，举步维艰。法轮功学员朱勇在入所队被狱警指使劳教人员打伤，他找到大丰检察院驻方强劳教所检察室反映情况，检察官根本不予理睬。

劳教人员如此为非作歹，靠的是狱警的指使和撑腰。而狱警如此的邪恶是谁在背后指使和撑腰？正如方强劳教所二大队某狱警不打自招所言：“上面有指示，其他劳教人员死了要负刑事责任，而法轮功的人被害死我们是不负刑事责任的。”不言而喻，是江泽民等邪恶当权者在教唆犯罪。

4、用电警棍拷打折磨法轮功学员

按照法律，每个劳教大队只允许拥有两根电棍，而且只有在发生暴力抗拒管教事件、不使用电棍不足以解决问题时才让使用电警棍。可是这个规定在方强劳教所成了一句空话。

暴力架入洗脑班，导致他身体上有至少29处伤痕，很多是大面积积的。为此，李祥春再次绝食抗议被虐待。

据悉，这期间李祥春写了6次书面文字递交给美国驻中国领事馆官员，但美领事馆均未收到。因美国驻中国领事馆官员未能及时收到李的每周信件，故电话直接联系李，得知李在狱中被剥夺炼功和读法轮功书籍的权利并被强制洗脑。近来，李祥春的牢房中从原来的关4个人增加到关10个人，其中6个是专门来24小时看他，不让他炼功的。其中一个因贩毒而判死刑的犯人曾威胁要杀了查尔斯。

最近，美领事馆官员终于收到了此前被中方扣押的李祥春写给美领馆官员的94页材料中的8页。李祥春在其中提到，他在1月被抓时就曾遭到毒打，并且被连续3天3夜车轮审问，不让睡觉。送到南京监狱后，他被“长时间戴手铐”，并且被强迫长时间看诋毁法轮功的洗脑录像。

洗脑班里的黑幕

1999年7月20日以来，江苏省各地相继举办了各种非法洗脑班，强制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洗脑，逼迫他们放弃自己的信仰。

1. 南京市鼓楼区非法洗脑班成了变相看守所

南京市鼓楼区于2001年1月20日举办的非法洗脑班，是迫害、摧残法轮功学员的变相看守所。这儿轮流关押了一批批法轮功学员，他们都是被用流氓手段绑架进来的。进来时先搜身，家属送的东西都经过仔细检查。每间房单独关一人，而且人离开房间时，房间内的东西随时可能被搜查。房间安着铁门、铁窗，为挡住视线，距前窗一米远处悬挂一块很大的布帘，距后窗一米远处耸立着一堵高墙。房顶安装着监控器，日光昼夜通明。每天倒痰盂时间至多3~5分钟，就算放风时间，连在厕所大便都被限制。

南京是有名的三大火炉之一，洗脑班为折磨法轮功学员，在高温天气随意关窗。清晨六点高音喇叭就开始播放谎言，有时至

暴力架入洗脑班，导致他身体上有至少29处伤痕，很多是大面积积的。为此，李祥春再次绝食抗议被虐待。

据悉，这期间李祥春写了6次书面文字递交给美国驻中国领事馆官员，但美领事馆均未收到。因美国驻中国领事馆官员未能及时收到李的每周信件，故电话直接联系李，得知李在狱中被剥夺炼功和读法轮功书籍的权利并被强制洗脑。近来，李祥春的牢房中从原来的关4个人增加到关10个人，其中6个是专门来24小时看他，不让他炼功的。其中一个因贩毒而判死刑的犯人曾威胁要杀了查尔斯。

最近，美领事馆官员终于收到了此前被中方扣押的李祥春写给美领馆官员的94页材料中的8页。李祥春在其中提到，他在1月被抓时就曾遭到毒打，并且被连续3天3夜车轮审问，不让睡觉。送到南京监狱后，他被“长时间戴手铐”，并且被强迫长时间看诋毁法轮功的洗脑录像。

洗脑班里的黑幕

1999年7月20日以来，江苏省各地相继举办了各种非法洗脑班，强制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洗脑，逼迫他们放弃自己的信仰。

1. 南京市鼓楼区非法洗脑班成了变相看守所

南京市鼓楼区于2001年1月20日举办的非法洗脑班，是迫害、摧残法轮功学员的变相看守所。这儿轮流关押了一批批法轮功学员，他们都是被用流氓手段绑架进来的。进来时先搜身，家属送的东西都经过仔细检查。每间房单独关一人，而且人离开房间时，房间内的东西随时可能被搜查。房间安着铁门、铁窗，为挡住视线，距前窗一米远处悬挂一块很大的布帘，距后窗一米远处耸立着一堵高墙。房顶安装着监控器，日光昼夜通明。每天倒痰盂时间至多3~5分钟，就算放风时间，连在厕所大便都被限制。

南京是有名的三大火炉之一，洗脑班为折磨法轮功学员，在高温天气随意关窗。清晨六点高音喇叭就开始播放谎言，有时至

止于此，他们的迫害还株连九族。但是现在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已经看清了他们的本质，更多的人开始同情、支持法轮功学员，谴责独裁集团的害人行为。这位前夫的堂弟给伯父、伯母打电话，安慰他们说：“如果有小孩妈妈的消息，就叫她去我家住，我不怕恶人！”小孩的爸爸也经常安慰孩子受到伤害的心灵，告诉孩子：“你的妈妈是好人，是非常值得尊敬的，坚持真理的修炼人，你不要觉得在小朋友面前抬不起头来，你的妈妈是非常了不起的人。”

监狱里的野蛮虐待

2003 年春节，原籍江苏省盐城市的美国公民、法轮功学员李祥春回国看望父母，后于 2003 年 1 月 22 日在广州机场被中国公安非法逮捕。2003 年 3 月 21 日，李祥春在遭非法关押 50 多天后，被大陆法院以莫须有的罪名判刑 3 年，关押在南京监狱。

2003 年 5 月 27 日，李祥春开始在南京监狱绝食，抗议他遭到的不公正对待。自 5 月 31 日起，他为此在南京监狱内部医院遭到虐待和强行灌食。

得知李祥春绝食的消息后，美领馆官员于当地时间周一开车赴南京监狱要求与李祥春见面，以确保他的生命安全与健康状况，但被狱方拒绝。在美领馆官员的一再要求下，南京监狱同意该官员与李祥春通电话，李祥春在电话中表示遭到虐待而且灌食“异常痛苦”。

李祥春的未婚妻符泳清得知消息后立即打电话给南京监狱，以前曾与她通过话的顺姓管教恶狠狠地说，“不要总来骚扰我们。”为回避问题，他又说“他未婚妻的声音不是你这样”。这个顺姓管教曾对符泳清说，“你告诉李祥春要老实一点，跟我们配合。也许我们会考虑关他两年多就放，不然就让他蹲满三年。”

美国驻中国领事馆官员说：从 6 月 2 7 日起，南京监狱又连续将李祥春送入 5 个洗脑班、每次都强迫他接受 2 小时的反法轮功宣传。7 月 8 日开始，李拒绝去洗脑班，被狱警指使一群囚犯打到在地，后被强行拖下楼梯架到洗脑班上。7 月 9 日李再次被

18

止于此，他们的迫害还株连九族。但是现在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已经看清了他们的本质，更多的人开始同情、支持法轮功学员，谴责独裁集团的害人行为。这位前夫的堂弟给伯父、伯母打电话，安慰他们说：“如果有小孩妈妈的消息，就叫她去我家住，我不怕恶人！”小孩的爸爸也经常安慰孩子受到伤害的心灵，告诉孩子：“你的妈妈是好人，是非常值得尊敬的，坚持真理的修炼人，你不要觉得在小朋友面前抬不起头来，你的妈妈是非常了不起的人。”

监狱里的野蛮虐待

2003 年春节，原籍江苏省盐城市的美国公民、法轮功学员李祥春回国看望父母，后于 2003 年 1 月 22 日在广州机场被中国公安非法逮捕。2003 年 3 月 21 日，李祥春在遭非法关押 50 多天后，被大陆法院以莫须有的罪名判刑 3 年，关押在南京监狱。

2003 年 5 月 27 日，李祥春开始在南京监狱绝食，抗议他遭到的不公正对待。自 5 月 31 日起，他为此在南京监狱内部医院遭到虐待和强行灌食。

得知李祥春绝食的消息后，美领馆官员于当地时间周一开车赴南京监狱要求与李祥春见面，以确保他的生命安全与健康状况，但被狱方拒绝。在美领馆官员的一再要求下，南京监狱同意该官员与李祥春通电话，李祥春在电话中表示遭到虐待而且灌食“异常痛苦”。

李祥春的未婚妻符泳清得知消息后立即打电话给南京监狱，以前曾与她通过话的顺姓管教恶狠狠地说，“不要总来骚扰我们。”为回避问题，他又说“他未婚妻的声音不是你这样”。这个顺姓管教曾对符泳清说，“你告诉李祥春要老实一点，跟我们配合。也许我们会考虑关他两年多就放，不然就让他蹲满三年。”

美国驻中国领事馆官员说：从 6 月 2 7 日起，南京监狱又连续将李祥春送入 5 个洗脑班、每次都强迫他接受 2 小时的反法轮功宣传。7 月 8 日开始，李拒绝去洗脑班，被狱警指使一群囚犯打到在地，后被强行拖下楼梯架到洗脑班上。7 月 9 日李再次被

18

2001 年 5 月 1 日，方强劳教所四大队法轮功学员依法集体向狱警提交了一份以申诉形式写的声明，请他们按照法律的规定转交有关部门。这份声明是法轮功学员李伟平拿出来的。不料，狱警当天晚上就把李伟平送去关禁闭，并用电警棍折磨至凌晨 3 点多。第二天早晨，该大队大多数法轮功学员得知此后非常气愤，就在出工时责问狱警，为什么对李伟平下毒手。谁知，这个号称“建设现代化文明劳教大队”的狱警竟因此恼羞成怒，在光天化日之下，当着近 400 名劳教人员的面，对提问的法轮功学员大打出手。

58 岁的大学教授郑其明第一个被拉进值班室用电警棍折磨。见到郑教授被电击，法轮功学员张鲜明站起来只不过讲了一句：“放下电警棍！”立刻就被姓伍的指导员等 4、5 人按倒在地上，用 6 根电警棍进行电击。法轮功学员蔡士军也因讲了同样一句话就被拉过去电击。这些学员的脖子、额头等处被电警棍上的高压电烧得处处是伤痕。

据到 2001 年 10 月底的不完全统计，在集中关押法轮功学员的方强劳教所二大队，至少有 30 多位法轮功学员曾受到过电警棍的折磨。有位法轮功学员被 6 根电警棍同时电击，电得满头都是血。徐州师范大学数学博士张其虎，3 次被长时间电击，其中 2001 年 10 月 4 日那次，被折磨的时间长达一上午。方强劳教所二大队书记于海永将脚踩在他身上，一边拿着电棍，一边恶狠狠地说：“你别看我平时笑嘻嘻，可我也有杀手的一面！你不转化，我就叫你生不如死！”在方强劳教所二大队，经常可以听到法轮功学员被电警棍折磨发出的惨叫声。

一次，方强劳教所三大队狱警孙黎明将法轮功学员唐建新反拷吊起，将电警棍伸到他嘴里进行电击，电得他满嘴的牙全松动了，一个星期没能说话。法轮功学员孔令胜被反拷吊起来后，三大队教导员李永吉和狱警孙黎明用警棍伸进他的衣服里来回反复电击，致使他昏了过去、大小便失禁。之后，孙黎明还不停止使用电警棍。当孔令胜被泼凉水、掐人中弄醒后，孙黎明又对他一顿暴打。在场的一位狱警事后在没人的地方悄悄告诉孔令胜：

7

2001 年 5 月 1 日，方强劳教所四大队法轮功学员依法集体向狱警提交了一份以申诉形式写的声明，请他们按照法律的规定转交有关部门。这份声明是法轮功学员李伟平拿出来的。不料，狱警当天晚上就把李伟平送去关禁闭，并用电警棍折磨至凌晨 3 点多。第二天早晨，该大队大多数法轮功学员得知此后非常气愤，就在出工时责问狱警，为什么对李伟平下毒手。谁知，这个号称“建设现代化文明劳教大队”的狱警竟因此恼羞成怒，在光天化日之下，当着近 400 名劳教人员的面，对提问的法轮功学员大打出手。

58 岁的大学教授郑其明第一个被拉进值班室用电警棍折磨。见到郑教授被电击，法轮功学员张鲜明站起来只不过讲了一句：“放下电警棍！”立刻就被姓伍的指导员等 4、5 人按倒在地上，用 6 根电警棍进行电击。法轮功学员蔡士军也因讲了同样一句话就被拉过去电击。这些学员的脖子、额头等处被电警棍上的高压电烧得处处是伤痕。

据到 2001 年 10 月底的不完全统计，在集中关押法轮功学员的方强劳教所二大队，至少有 30 多位法轮功学员曾受到过电警棍的折磨。有位法轮功学员被 6 根电警棍同时电击，电得满头都是血。徐州师范大学数学博士张其虎，3 次被长时间电击，其中 2001 年 10 月 4 日那次，被折磨的时间长达一上午。方强劳教所二大队书记于海永将脚踩在他身上，一边拿着电棍，一边恶狠狠地说：“你别看我平时笑嘻嘻，可我也有杀手的一面！你不转化，我就叫你生不如死！”在方强劳教所二大队，经常可以听到法轮功学员被电警棍折磨发出的惨叫声。

一次，方强劳教所三大队狱警孙黎明将法轮功学员唐建新反拷吊起，将电警棍伸到他嘴里进行电击，电得他满嘴的牙全松动了，一个星期没能说话。法轮功学员孔令胜被反拷吊起来后，三大队教导员李永吉和狱警孙黎明用警棍伸进他的衣服里来回反复电击，致使他昏了过去、大小便失禁。之后，孙黎明还不停止使用电警棍。当孔令胜被泼凉水、掐人中弄醒后，孙黎明又对他一顿暴打。在场的一位狱警事后在没人的地方悄悄告诉孔令胜：

7

这次电击之前三大队教导员李永吉曾组织所有的狱警开会，让大家放心地使用电警棍，出了什么事情由大家集体来承担，说不定因为这次电击弄几个转化的，这成绩由大家集体分享。

2001年初，句东劳教所女子分所教导员缪琪亲自动用电警棍电击法轮功学员。该劳教所三中队指导员赵XX亲自“指导”如何电击法轮功学员。南京法轮功学员凌某某就在长时间的电击下昏死了过去。南通法轮功学员王某被赵某某拖到无人的空房里，用几根电警棍连续电击了近3个小时，全身伤痕累累。常州法轮功学员陆某某被连续电击得左脚不能站立，额上出现一块大血包，最后倒在了血泊里。南京法轮功学员万元震被电击手掌心，几个月不能洗衣服。队长李某罚一名陈姓的法轮功学员连续4天5夜以立正姿势站立，不许睡觉，稍感不满意就指使犯人暴打，并且不允许其洗漱，最后用“鲫鱼熬汤”（把水浇在身上然后电击）的方式将陈折磨得体无完肤，头部肿起，紫黑不堪。法轮功学员宋卫娟在2001年3月16日被以赵玉兰、郑琪慧为首的七八名男女狱警手反铐在地上，边电击边录口供，不说话就电击嘴巴。狱警为阻止她疼痛喊叫，还用脏衣服把她的嘴塞住。

在句东劳教所女子分所四中队，每当狱警开始要用电警棍折磨法轮功学员时，就会用喇叭放音乐，想用音乐声来掩盖其见不得光的恶毒行径。但有时凄厉的惨叫声，连乐曲声也盖不住。

5、对不屈服的法轮功学员任意延期

按照政策规定，只有打架把人打坏了或有极其严重的违纪情况，才能延长劳教人员的劳教期限。可在方强和句东劳教所，延期却成了逼迫法轮功学员屈服的一种惯用伎俩。从2001年5月份起，省劳教局又给了这两个劳教所一条据说是秘密文件的“法律”（此法律文件据说是保密的，保密的原因是见不得人吧!）：法轮功学员只要不写保证书、悔过书、揭批书，一律延期直至延满一年为止。据此法律，方强劳教所法轮功学员当年6月及之后到期的一律被延期（不管有没有违反所谓的所规所纪）：法轮功学员王长华被延期5个月，陈建、耿金华、陈汉昌、陈国亮、花

8

这次电击之前三大队教导员李永吉曾组织所有的狱警开会，让大家放心地使用电警棍，出了什么事情由大家集体来承担，说不定因为这次电击弄几个转化的，这成绩由大家集体分享。

2001年初，句东劳教所女子分所教导员缪琪亲自动用电警棍电击法轮功学员。该劳教所三中队指导员赵XX亲自“指导”如何电击法轮功学员。南京法轮功学员凌某某就在长时间的电击下昏死了过去。南通法轮功学员王某被赵某某拖到无人的空房里，用几根电警棍连续电击了近3个小时，全身伤痕累累。常州法轮功学员陆某某被连续电击得左脚不能站立，额上出现一块大血包，最后倒在了血泊里。南京法轮功学员万元震被电击手掌心，几个月不能洗衣服。队长李某罚一名陈姓的法轮功学员连续4天5夜以立正姿势站立，不许睡觉，稍感不满意就指使犯人暴打，并且不允许其洗漱，最后用“鲫鱼熬汤”（把水浇在身上然后电击）的方式将陈折磨得体无完肤，头部肿起，紫黑不堪。法轮功学员宋卫娟在2001年3月16日被以赵玉兰、郑琪慧为首的七八名男女狱警手反铐在地上，边电击边录口供，不说话就电击嘴巴。狱警为阻止她疼痛喊叫，还用脏衣服把她的嘴塞住。

在句东劳教所女子分所四中队，每当狱警开始要用电警棍折磨法轮功学员时，就会用喇叭放音乐，想用音乐声来掩盖其见不得光的恶毒行径。但有时凄厉的惨叫声，连乐曲声也盖不住。

5、对不屈服的法轮功学员任意延期

按照政策规定，只有打架把人打坏了或有极其严重的违纪情况，才能延长劳教人员的劳教期限。可在方强和句东劳教所，延期却成了逼迫法轮功学员屈服的一种惯用伎俩。从2001年5月份起，省劳教局又给了这两个劳教所一条据说是秘密文件的“法律”（此法律文件据说是保密的，保密的原因是见不得人吧!）：法轮功学员只要不写保证书、悔过书、揭批书，一律延期直至延满一年为止。据此法律，方强劳教所法轮功学员当年6月及之后到期的一律被延期（不管有没有违反所谓的所规所纪）：法轮功学员王长华被延期5个月，陈建、耿金华、陈汉昌、陈国亮、花

8

人命冤案。

其后，公安规定，不准其亲戚朋友吊唁，不准送花圈，不准家人亲属上访上告。张正刚的妻子悲愤地写道：“就这样一个年轻的活人进了看守所，没有得到法律公正的裁判，却惨遭非法毒打致死，一桩人命关天的冤案，在淮安公安部门一手操纵下不了了之，惨遭非法毒打的张正刚，冤哉！”

4. 南京警察绑架一法轮功学员并株连九族

2001年夏，南京警察将法轮功学员张玉华从家中绑架，并抄走了法轮功真相资料和复印机等，当时在场的还有她上小学的儿子，警察们象土匪一样地的抄家和野蛮地强行带走母亲的行为深深伤害了幼小的孩子。这位学员只好给离婚已九年的，远在北京的前夫打电话，希望他去照管孩子。

被带到派出所后，张玉华凭着正念，堂堂正正地在警察的眼皮下走出了派出所。等警察们发现后，象没头苍蝇一样，又杀回她家要人，且态度蛮横不讲理。张玉华的前夫虽然不修炼法轮功，但他早已从孩子及他的母亲身上知道了法轮功好。他正告警察：“人是你们带走的，现在你们又回来要人？我们怀疑你们将人弄哪儿去了，她现在到底是死是活？再有你们说说，在你们派出所的严密看守下，她怎么走出的派出所？”警察们面面相觑，也不知她是怎么走的。这位学员的前夫接着痛斥警察：“你们找我要人，我还找你们要人呢？我小孩还没有人管呢？再者，我问问你们，她没犯死罪吧？我想你们心里也清楚他们是怎么回事，你们用的着察留下话，说以后再回来，这才离去。

之后，警察并不甘心，他们把手伸到了北京。张玉华原来的公婆以及他们的亲戚都受到了骚扰，就连这位前夫的哥哥家的楼下，也出现了蹲坑的警察。他的哥哥十分生气，下楼对两警察说：“你们要抓的人和我弟弟没有关系，他们离婚已经九年了，你们在这儿蹲坑抓人，和我更没有关系，别在这儿骚扰别人的正常生活。”两名蹲坑的警察这才灰溜溜地离开了。

江氏政治集团迫害法轮功学员已经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而且还不

17

人命冤案。

其后，公安规定，不准其亲戚朋友吊唁，不准送花圈，不准家人亲属上访上告。张正刚的妻子悲愤地写道：“就这样一个年轻的活人进了看守所，没有得到法律公正的裁判，却惨遭非法毒打致死，一桩人命关天的冤案，在淮安公安部门一手操纵下不了了之，惨遭非法毒打的张正刚，冤哉！”

4. 南京警察绑架一法轮功学员并株连九族

2001年夏，南京警察将法轮功学员张玉华从家中绑架，并抄走了法轮功真相资料和复印机等，当时在场的还有她上小学的儿子，警察们象土匪一样地的抄家和野蛮地强行带走母亲的行为深深伤害了幼小的孩子。这位学员只好给离婚已九年的，远在北京的前夫打电话，希望他去照管孩子。

被带到派出所后，张玉华凭着正念，堂堂正正地在警察的眼皮下走出了派出所。等警察们发现后，象没头苍蝇一样，又杀回她家要人，且态度蛮横不讲理。张玉华的前夫虽然不修炼法轮功，但他早已从孩子及他的母亲身上知道了法轮功好。他正告警察：“人是你们带走的，现在你们又回来要人？我们怀疑你们将人弄哪儿去了，她现在到底是死是活？再有你们说说，在你们派出所的严密看守下，她怎么走出的派出所？”警察们面面相觑，也不知她是怎么走的。这位学员的前夫接着痛斥警察：“你们找我要人，我还找你们要人呢？我小孩还没有人管呢？再者，我问问你们，她没犯死罪吧？我想你们心里也清楚他们是怎么回事，你们用的着察留下话，说以后再回来，这才离去。

之后，警察并不甘心，他们把手伸到了北京。张玉华原来的公婆以及他们的亲戚都受到了骚扰，就连这位前夫的哥哥家的楼下，也出现了蹲坑的警察。他的哥哥十分生气，下楼对两警察说：“你们要抓的人和我弟弟没有关系，他们离婚已经九年了，你们在这儿蹲坑抓人，和我更没有关系，别在这儿骚扰别人的正常生活。”两名蹲坑的警察这才灰溜溜地离开了。

江氏政治集团迫害法轮功学员已经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而且还不

17

因不符合劳动条件再次被退回看守所。在身体病况日趋严重之时，警察还给我吃大量的激素，把血压升高再吃降压药，反复折磨我。当时，我心跳每分钟 120 次，半年身体已不行了，只剩下一口气了。他们说，“写了悔过书才放。”

就这样，我前后被警察迫害长达一年半。放回后，在家中身体两次出现严重症状，几乎死去，现还未脱离危险。就是这样他们还惊扰我的家人，打电话、派人四处找我的去处并威胁，我现在有家不能回，流离失所。

在我关押期间，我母亲由于惊吓，差一点失去生命，现在心脏病经常发作。在我被抓当晚深夜 2 时，10 多名警察闯入我家非法抄家。女儿吓昏了两小时（当时她自己在家，年仅 12 岁），现遗留严重后遗症。我丈夫由于种种压力，在我被关期间，被吓出心脏病，几次急救才得以挽回生命，现在还时常发作。另外，我的其他亲人姨姨、舅舅、哥哥、弟弟、妹妹等等都不同程度的受到公安的惊扰。

3. 法轮功学员张正刚被淮安警察迫害致死

36 岁的张正刚 1964 年 8 月 6 日生于江苏淮安，大专文化，生前系淮安工商行职工。2000 年 3 月 2 日，淮安公安部门将其带走拘留审查，被关进淮安看守所。3 月 25 日上午 8 时许，淮安公安部门背着亲属，将遭毒打造成头部重伤、处于昏迷状态的张正刚送进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生进行了抢救治疗，做了开颅手术，取出了淤血，手术后又进行了接氧挂水医治。

当时张正刚心跳、血压均有，可是一一直处于昏迷状态。其妻及其母闻讯赶到医院，但警察不许亲属了解整个医疗方案、病历和用药情况，整个病房全被公安人员监控。到了 3 月 30 日晚约 6 点 30 分，医生做了心电图，张正刚心跳微弱，有呼吸。

这时，突然来了四、五十名公安人员，戒严了医院走廊、病房，诬骗看护在病房张的妻子和母亲到另外房间隔离监控，然后数名干警一涌而上，强行推开了其他亲属和在病房观望的病人，抢走了尚有心跳、呼吸的张正刚，将他送去火葬厂，并背着家属强行火化，制造了一起特大

16

因不符合劳动条件再次被退回看守所。在身体病况日趋严重之时，警察还给我吃大量的激素，把血压升高再吃降压药，反复折磨我。当时，我心跳每分钟 120 次，半年身体已不行了，只剩下一口气了。他们说，“写了悔过书才放。”

就这样，我前后被警察迫害长达一年半。放回后，在家中身体两次出现严重症状，几乎死去，现还未脱离危险。就是这样他们还惊扰我的家人，打电话、派人四处找我的去处并威胁，我现在有家不能回，流离失所。

在我关押期间，我母亲由于惊吓，差一点失去生命，现在心脏病经常发作。在我被抓当晚深夜 2 时，10 多名警察闯入我家非法抄家。女儿吓昏了两小时（当时她自己在家，年仅 12 岁），现遗留严重后遗症。我丈夫由于种种压力，在我被关期间，被吓出心脏病，几次急救才得以挽回生命，现在还时常发作。另外，我的其他亲人姨姨、舅舅、哥哥、弟弟、妹妹等等都不同程度的受到公安的惊扰。

3. 法轮功学员张正刚被淮安警察迫害致死

36 岁的张正刚 1964 年 8 月 6 日生于江苏淮安，大专文化，生前系淮安工商行职工。2000 年 3 月 2 日，淮安公安部门将其带走拘留审查，被关进淮安看守所。3 月 25 日上午 8 时许，淮安公安部门背着亲属，将遭毒打造成头部重伤、处于昏迷状态的张正刚送进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生进行了抢救治疗，做了开颅手术，取出了淤血，手术后又进行了接氧挂水医治。

当时张正刚心跳、血压均有，可是一一直处于昏迷状态。其妻及其母闻讯赶到医院，但警察不许亲属了解整个医疗方案、病历和用药情况，整个病房全被公安人员监控。到了 3 月 30 日晚约 6 点 30 分，医生做了心电图，张正刚心跳微弱，有呼吸。

这时，突然来了四、五十名公安人员，戒严了医院走廊、病房，诬骗看护在病房张的妻子和母亲到另外房间隔离监控，然后数名干警一涌而上，强行推开了其他亲属和在病房观望的病人，抢走了尚有心跳、呼吸的张正刚，将他送去火葬厂，并背着家属强行火化，制造了一起特大

16

建国、李顷等到期的法轮功学员分别被延期 4 个月和 3 个月。

6. “车轮战” 轮番洗脑

即由几名专门从事洗脑工作的狱警轮番洗脑，每天只允许法轮功学员休息 1、2 个小时。在他们困倦、疲惫、思想不集中的情况下，“生旦净末丑”一齐上，不断提问，狂轰滥炸，少则几天，多则数月，从而逼迫他们屈服。

在方强劳教所，对不肯放弃信仰的法轮功学员，每天晚上由几个狱警轮流谈话至 12 点，甚至更晚，然后罚站，让其他劳教人员看着他们，要他们拿着攻击法轮功的所谓学习材料，一直站到凌晨 2 点甚至通宵，或写所谓谈话后的心得。许多法轮功学员连续近 20、30 天基本不让睡觉。

进入 2002 年以来，句东劳教所更加邪恶疯狂地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洗脑，强行用四五个人围攻洗脑一人。从早 5 点起床，到第二天凌晨 3 点，轮番进攻不让睡觉，还要辱骂。少则 40~50 天，多则长达 80~90 天。

7、以“人道”之名行迫害之实

把法轮功学员的家人哄骗过来，欺骗他们强迫学员放弃信仰。看学员不屈服，就把学员的亲人“请”过来进行恐吓和威胁。亲人跪在学员的身边，撕心裂肺地哀嚎着、拽着、拉扯着，场面十分凄惨。法轮功学员安贞兵的母亲被骗过来后，被狱警恐吓得心脏病发作，送进医院抢救，后被救护车护送回家。安贞兵气愤地对警察讲：我母亲有个三长两短，责任全是你们的。

8. 用流氓手段污辱法轮功学员的人格

对不堪折磨被迫妥协的法轮功学员，狱警要求他们必须写“四书五经”。“四书”即保证书、决裂书、悔过书、揭批书，“五经”就是揭批书必须写完五遍。然后，还要他们上台宣读，拍照片，最后再由省劳教局来验收。验收时，他们阴险歹毒地强

9

建国、李顷等到期的法轮功学员分别被延期 4 个月和 3 个月。

6. “车轮战” 轮番洗脑

即由几名专门从事洗脑工作的狱警轮番洗脑，每天只允许法轮功学员休息 1、2 个小时。在他们困倦、疲惫、思想不集中的情况下，“生旦净末丑”一齐上，不断提问，狂轰滥炸，少则几天，多则数月，从而逼迫他们屈服。

在方强劳教所，对不肯放弃信仰的法轮功学员，每天晚上由几个狱警轮流谈话至 12 点，甚至更晚，然后罚站，让其他劳教人员看着他们，要他们拿着攻击法轮功的所谓学习材料，一直站到凌晨 2 点甚至通宵，或写所谓谈话后的心得。许多法轮功学员连续近 20、30 天基本不让睡觉。

进入 2002 年以来，句东劳教所更加邪恶疯狂地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洗脑，强行用四五个人围攻洗脑一人。从早 5 点起床，到第二天凌晨 3 点，轮番进攻不让睡觉，还要辱骂。少则 40~50 天，多则长达 80~90 天。

7、以“人道”之名行迫害之实

把法轮功学员的家人哄骗过来，欺骗他们强迫学员放弃信仰。看学员不屈服，就把学员的亲人“请”过来进行恐吓和威胁。亲人跪在学员的身边，撕心裂肺地哀嚎着、拽着、拉扯着，场面十分凄惨。法轮功学员安贞兵的母亲被骗过来后，被狱警恐吓得心脏病发作，送进医院抢救，后被救护车护送回家。安贞兵气愤地对警察讲：我母亲有个三长两短，责任全是你们的。

8. 用流氓手段污辱法轮功学员的人格

对不堪折磨被迫妥协的法轮功学员，狱警要求他们必须写“四书五经”。“四书”即保证书、决裂书、悔过书、揭批书，“五经”就是揭批书必须写完五遍。然后，还要他们上台宣读，拍照片，最后再由省劳教局来验收。验收时，他们阴险歹毒地强

9

迫法轮功学员当众辱骂自己的师父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功，并强迫他们一个一个地从李先生的画像上踏过，在画像上打叉，而且还要打在脸上，然后还要把自己的名字也写在自己师父的脸上，吐痰吐在师父的脸上。一度违心妥协的法轮功学员杨奎不愿这样做，结果遭到电警棍的残酷折磨。

59 岁的法轮功学员刘秀娥拒穿劳教服，狱警就把她的衣服剥光，让她赤身裸体站在院子内、对她进行人格侮辱。后来，狱警还把写上侮辱法轮功的纸条强行往她的裤档中塞。

最后，法轮功学员劳教到期释放时，都由所在地 610 办公室统一接走。没有屈服的，直接转送到精神病院或关押到别的地方去。法轮功学员陈国亮所在地的公安来接他时威胁说：“不转化回去就把你送到精神病院去，我们不好对付你，精神病人可以对付你。”

精神病院里的非人折磨

为了摧残法轮功学员的意志，几年来，“610 办公室”把众多精神完全正常的法轮功学员关进精神病院进行非人的折磨。仅南京被关进精神病院的法轮功学员就有丁建华、韩纪珍、段祥娣、吴顺真、沈丽娟、李安宁、李群、邝理、冯妙华等几十人，有人甚至被关过多次，最长的达一年多。下面是韩纪珍的儿子、美国法轮功学王永生记述的韩纪珍被警察关进南京精神病院摧残的经过。

1. 南京法轮功学员韩纪珍被关进南京精神病院摧残的经过

“选择何种方法锻炼自己的身体，本应是每个人自己的选择，这是天赋人权。然而在江氏集团的统治下，中国老百姓连这点权利都得不到。我母亲为了这点权利，被警察关进精神病院折磨 3 个多月，并遭受药物摧残。

1997 年底，由于繁重的学习任务，只要看 10 分钟的书，我就会感觉眼睛很疲劳，要是再看下去，眼睛就会发疼。为此我去

10

迫法轮功学员当众辱骂自己的师父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功，并强迫他们一个一个地从李先生的画像上踏过，在画像上打叉，而且还要打在脸上，然后还要把自己的名字也写在自己师父的脸上，吐痰吐在师父的脸上。一度违心妥协的法轮功学员杨奎不愿这样做，结果遭到电警棍的残酷折磨。

59 岁的法轮功学员刘秀娥拒穿劳教服，狱警就把她的衣服剥光，让她赤身裸体站在院子内、对她进行人格侮辱。后来，狱警还把写上侮辱法轮功的纸条强行往她的裤档中塞。

最后，法轮功学员劳教到期释放时，都由所在地 610 办公室统一接走。没有屈服的，直接转送到精神病院或关押到别的地方去。法轮功学员陈国亮所在地的公安来接他时威胁说：“不转化回去就把你送到精神病院去，我们不好对付你，精神病人可以对付你。”

精神病院里的非人折磨

为了摧残法轮功学员的意志，几年来，“610 办公室”把众多精神完全正常的法轮功学员关进精神病院进行非人的折磨。仅南京被关进精神病院的法轮功学员就有丁建华、韩纪珍、段祥娣、吴顺真、沈丽娟、李安宁、李群、邝理、冯妙华等几十人，有人甚至被关过多次，最长的达一年多。下面是韩纪珍的儿子、美国法轮功学王永生记述的韩纪珍被警察关进南京精神病院摧残的经过。

1. 南京法轮功学员韩纪珍被关进南京精神病院摧残的经过

“选择何种方法锻炼自己的身体，本应是每个人自己的选择，这是天赋人权。然而在江氏集团的统治下，中国老百姓连这点权利都得不到。我母亲为了这点权利，被警察关进精神病院折磨 3 个多月，并遭受药物摧残。

1997 年底，由于繁重的学习任务，只要看 10 分钟的书，我就会感觉眼睛很疲劳，要是再看下去，眼睛就会发疼。为此我去

10

法轮功学员张万年，男，71 岁，生前为盐都县龙岗粮站站长。炼法轮功前，他身患关节炎等 11 种疾病，已有肢体变形和活动困难。1994 年，张老开始炼法轮功，一年后所有疾病不治自愈。

张老平时精神开朗，乐于助人。2000 年 2 月，他到北京上访并向世人说明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因此被抓回盐都粮食局招待所强行转化。警察强迫老人站着反省，不让他坐或休息，对他进行了 13 天的非人折磨。后来，见转化无望，警察便在强迫老人缴纳 7500 元“办案费”后，将张老送至盐城市南洋看守所。折磨一个月后，又转至龙岗精神病院折磨审查，拷问虐待达 45 天。张老始终不为所动，遂被劳教一年。

九月中旬，为抗议迫害，饱受折磨的张老开始绝食，约一周后身体已非常虚弱。警察怕承担责任，将张老匆匆抬回家中。一天后，老人不幸去世。

2. 苏州警察对我的野蛮摧残

2000 年 11 月份，我在发放法轮功真相材料时被苏州友联派出所警察绑架，关在派出所非法审了一天一夜，后转入苏州第一看守所。在看守所，我因不放弃法轮功信仰，遭到严重迫害。因我坚持炼功，警察给我戴上杀人犯的重刑具，不让我与其他人讲话，一天 24 小时让犯人监视我，强迫我每天坐号板 8 个小时，不让动。就这样半年后，我已经不能走路了，双眼视力模糊，耳朵听不见，大小便失禁，生活不能自理，一举一动都要有人帮助。其间，警察还强迫给我注射迫害身体的针剂。因为我反对他们的迫害，警察又给我加上脚镣，长达 20 多天。

迫害 9 个月第一次开庭，那时我已被折磨得瘫痪，是被人架上法庭的。半个月后，第二次开庭，我被非法判刑 8 年。后来我才得知，两次开庭都没通知我的家人，警察把我在里面被迫害的一切消息都封锁了，不允许通信，不准接见。之后，法院通知我可以办保外就医，手续齐全后，警察封锁我的一切消息，不仅不放人，还强行将我送往劳改农场服刑。劳改农场医生看了我的医检证明，发现我生活不能自理，就将我退回第一看守所。即使这样，警察还不放人。一个月后，经医院检查我的情况更严重了，第二次办保外就医，可警察又把我送往劳改农场，

15

法轮功学员张万年，男，71 岁，生前为盐都县龙岗粮站站长。炼法轮功前，他身患关节炎等 11 种疾病，已有肢体变形和活动困难。1994 年，张老开始炼法轮功，一年后所有疾病不治自愈。

张老平时精神开朗，乐于助人。2000 年 2 月，他到北京上访并向世人说明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因此被抓回盐都粮食局招待所强行转化。警察强迫老人站着反省，不让他坐或休息，对他进行了 13 天的非人折磨。后来，见转化无望，警察便在强迫老人缴纳 7500 元“办案费”后，将张老送至盐城市南洋看守所。折磨一个月后，又转至龙岗精神病院折磨审查，拷问虐待达 45 天。张老始终不为所动，遂被劳教一年。

九月中旬，为抗议迫害，饱受折磨的张老开始绝食，约一周后身体已非常虚弱。警察怕承担责任，将张老匆匆抬回家中。一天后，老人不幸去世。

2. 苏州警察对我的野蛮摧残

2000 年 11 月份，我在发放法轮功真相材料时被苏州友联派出所警察绑架，关在派出所非法审了一天一夜，后转入苏州第一看守所。在看守所，我因不放弃法轮功信仰，遭到严重迫害。因我坚持炼功，警察给我戴上杀人犯的重刑具，不让我与其他人讲话，一天 24 小时让犯人监视我，强迫我每天坐号板 8 个小时，不让动。就这样半年后，我已经不能走路了，双眼视力模糊，耳朵听不见，大小便失禁，生活不能自理，一举一动都要有人帮助。其间，警察还强迫给我注射迫害身体的针剂。因为我反对他们的迫害，警察又给我加上脚镣，长达 20 多天。

迫害 9 个月第一次开庭，那时我已被折磨得瘫痪，是被人架上法庭的。半个月后，第二次开庭，我被非法判刑 8 年。后来我才得知，两次开庭都没通知我的家人，警察把我在里面被迫害的一切消息都封锁了，不允许通信，不准接见。之后，法院通知我可以办保外就医，手续齐全后，警察封锁我的一切消息，不仅不放人，还强行将我送往劳改农场服刑。劳改农场医生看了我的医检证明，发现我生活不能自理，就将我退回第一看守所。即使这样，警察还不放人。一个月后，经医院检查我的情况更严重了，第二次办保外就医，可警察又把我送往劳改农场，

15

灌药。医务人员超剂量给我们注射不知名的针剂，之后，我们立刻就昏了过去，不省人事。药物作用发作时，我们撕心裂肺地痛苦、疼痛，在地上打滚、惨叫、猛烈地撞墙。当我们清醒时，指问那些所谓的医务人员：“为什么给我们这些没病的人打针、灌药？”他们面带着愧地说：“没办法，这是上级的指示，我们要工作，只有服从领导。我们也不想这样对待你们，但我们也不想下岗。”并说“用这些药你们不会死的，只是很痛苦，如果你们说不炼法轮功了，就可以不给你们用药了，你们自己千万不能跑出医院去，我们不给你们逐渐停药，人会疯掉和死掉的，即使跑出去，别人也会把你们当成疯子再送进疯人院的。药性反应起来那种痛苦是难以想象的，非常可怕，后果不堪设想……”精神病院还把我们的女功友两两地隔离开，长期和男疯子关在一起。一天，一位功友在凳子上盘坐，院长走过来恶狠狠地说：“你还在炼功吗？就把你的针药量还要加得更大，让你求生不能、求死不得，看你还炼不炼！”

3个月后，公安又不负责地把我们送到句东女子劳教所。由于药性反应太强，一位功友一下子疯掉了一样，痛苦地在地上摔打、滚爬，日夜不停地狂奔，两个人架都架不住，浑身剧烈颤抖，头往下栽，双目失神呆滞无光，日夜狂躁，不能睡眠，痛苦难忍，用身、头撞墙欲死，真是痛苦得求生不能、求死不得。另一位功友浑身抽筋，缩成一团，不能站立行走，别人就把她架出架进，夜深时烧心难熬，口吐血沫。不同程度的药性反应使几位功友挣扎煎熬了近五十天才逐渐消退。句东劳教所曾送一位功友到镇江市医院做精神司法鉴定，寄回的鉴定书证明：“其脑神经正常，严重失常状态确属于强力用药后的药性反应。”

警察的为非作歹

几年来，江苏各地公安部门充当了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非法打手，无法无天，罪行累累。

1. 盐都县 71 岁的法轮功学员张万年被迫害致死

14

灌药。医务人员超剂量给我们注射不知名的针剂，之后，我们立刻就昏了过去，不省人事。药物作用发作时，我们撕心裂肺地痛苦、疼痛，在地上打滚、惨叫、猛烈地撞墙。当我们清醒时，指问那些所谓的医务人员：“为什么给我们这些没病的人打针、灌药？”他们面带着愧地说：“没办法，这是上级的指示，我们要工作，只有服从领导。我们也不想这样对待你们，但我们也不想下岗。”并说“用这些药你们不会死的，只是很痛苦，如果你们说不炼法轮功了，就可以不给你们用药了，你们自己千万不能跑出医院去，我们不给你们逐渐停药，人会疯掉和死掉的，即使跑出去，别人也会把你们当成疯子再送进疯人院的。药性反应起来那种痛苦是难以想象的，非常可怕，后果不堪设想……”精神病院还把我们的女功友两两地隔离开，长期和男疯子关在一起。一天，一位功友在凳子上盘坐，院长走过来恶狠狠地说：“你还在炼功吗？就把你的针药量还要加得更大，让你求生不能、求死不得，看你还炼不炼！”

3个月后，公安又不负责地把我们送到句东女子劳教所。由于药性反应太强，一位功友一下子疯掉了一样，痛苦地在地上摔打、滚爬，日夜不停地狂奔，两个人架都架不住，浑身剧烈颤抖，头往下栽，双目失神呆滞无光，日夜狂躁，不能睡眠，痛苦难忍，用身、头撞墙欲死，真是痛苦得求生不能、求死不得。另一位功友浑身抽筋，缩成一团，不能站立行走，别人就把她架出架进，夜深时烧心难熬，口吐血沫。不同程度的药性反应使几位功友挣扎煎熬了近五十天才逐渐消退。句东劳教所曾送一位功友到镇江市医院做精神司法鉴定，寄回的鉴定书证明：“其脑神经正常，严重失常状态确属于强力用药后的药性反应。”

警察的为非作歹

几年来，江苏各地公安部门充当了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非法打手，无法无天，罪行累累。

1. 盐都县 71 岁的法轮功学员张万年被迫害致死

14

过德州医疗中心，检查结果，医生也束手无策：“看起来你的眼底可能是有点问题，但是现在病情还很轻，我什么也做不了。你先回去，等病情加重了再来，到时我用激光给你治疗。”幸运的是，在一个偶然的时机，我学习了法轮功。在不知不觉中，我的眼睛可以看很长时间书了，也可以用电脑了，连续几个小时也不累。从我的亲身经历，我看到了法轮功具有神奇的功效。

于是我打电话给我母亲，告诉她法轮功好，让她也去炼炼法轮功。我母亲原来是新华日报社印刷厂的工人。多年来的操劳使她身体患了多种疾病，特别是她患了 28 年的妇女病，中医、西医都看过很多，各种偏方也试了不少，可是病情还是不见好。1998 年上半年，我母亲开始学习法轮功。短短几个月，她的身体受益很大，不要说一般的伤风感冒等小病好了，就是那个根深蒂固的多年的妇女病也好了，真正体会了什么是无病一身轻的滋味，再也不用为去医院看医生而犯愁了。而且她按照“真善忍”的道理去做，脾气也好了很多，对别人更加和善了。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后，由于江氏集团对法轮功学员的打压和迫害，利用其操纵的舆论工具铺天盖地诬蔑法轮功，妄图在中国铲除法轮功。多少无辜的老百姓被欺世的谎言蒙蔽，甚至带着仇恨的心理对待法轮功。为了向国家反映法轮功的真实情况，我母亲于 1999 年 12 月 23 日去北京上访。在去北京的火车上巧遇其他十几位功友，大家一起到了北京。在北京有中央信访办和国务院信访办，职责是专门负责接待各地老百姓上访鸣冤。中国宪法规定：每个公民都有上访的权利，而且为了防止对上访人的打击报复，上访是不需要任何人批准的。然而江氏集团却公然违反中国宪法，把去信访办上访的法轮功学员都抓起来，谁上访就抓谁。许多法轮功学员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只好去天安门广场鸣冤。

我母亲到了北京的第二天便去了天安门广场。在天安门广场，警察看到法轮功学员就要抓，他们对分辨谁是法轮功学员已很有经验了，查问那些慈眉善目的外地人，差不多是八、九不离十。一个警察看到我母亲，便问：“是不是炼法轮功的？”她回

11

过德州医疗中心，检查结果，医生也束手无策：“看起来你的眼底可能是有点问题，但是现在病情还很轻，我什么也做不了。你先回去，等病情加重了再来，到时我用激光给你治疗。”幸运的是，在一个偶然的时机，我学习了法轮功。在不知不觉中，我的眼睛可以看很长时间书了，也可以用电脑了，连续几个小时也不累。从我的亲身经历，我看到了法轮功具有神奇的功效。

于是我打电话给我母亲，告诉她法轮功好，让她也去炼炼法轮功。我母亲原来是新华日报社印刷厂的工人。多年来的操劳使她身体患了多种疾病，特别是她患了 28 年的妇女病，中医、西医都看过很多，各种偏方也试了不少，可是病情还是不见好。1998 年上半年，我母亲开始学习法轮功。短短几个月，她的身体受益很大，不要说一般的伤风感冒等小病好了，就是那个根深蒂固的多年的妇女病也好了，真正体会了什么是无病一身轻的滋味，再也不用为去医院看医生而犯愁了。而且她按照“真善忍”的道理去做，脾气也好了很多，对别人更加和善了。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后，由于江氏集团对法轮功学员的打压和迫害，利用其操纵的舆论工具铺天盖地诬蔑法轮功，妄图在中国铲除法轮功。多少无辜的老百姓被欺世的谎言蒙蔽，甚至带着仇恨的心理对待法轮功。为了向国家反映法轮功的真实情况，我母亲于 1999 年 12 月 23 日去北京上访。在去北京的火车上巧遇其他十几位功友，大家一起到了北京。在北京有中央信访办和国务院信访办，职责是专门负责接待各地老百姓上访鸣冤。中国宪法规定：每个公民都有上访的权利，而且为了防止对上访人的打击报复，上访是不需要任何人批准的。然而江氏集团却公然违反中国宪法，把去信访办上访的法轮功学员都抓起来，谁上访就抓谁。许多法轮功学员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只好去天安门广场鸣冤。

我母亲到了北京的第二天便去了天安门广场。在天安门广场，警察看到法轮功学员就要抓，他们对分辨谁是法轮功学员已很有经验了，查问那些慈眉善目的外地人，差不多是八、九不离十。一个警察看到我母亲，便问：“是不是炼法轮功的？”她回

11

答说：“是！”便被抓进了警车。上车后警察便开始左右开弓地打她的脸，一直到警察自己的手打得疼得动不了，于是他又用另一只手拿包砸人。

警察从我母亲的身份证上知道了她的地址。于是母亲被从南京去的警察押回南京，强行关进南京精神病院（现改名为南京脑科医院）。开始时医院拒收，医生认为她不是精神病，不应该住院。但警察施加的压力实在太太大，那些医生最后也只得无可奈何地收下。但是医生对我家里人说：“她不是因为精神病住进医院，而是因为她要炼法轮功所致！”

当我得知母亲被关精神病院的消息后，非常震惊！我告诉我的同事和我的老板，他们都不相信。他们说：“现在快到 21 世纪了，怎么会有这样的事发生呢？”

于是我向老板请了假，买了飞机票直飞上海。第二天到了南京精神病院。好在可以见到母亲，方才了解了更详细的情况。我问她都受到了什么样的“治疗”。母亲告诉我说：“我每天被强迫注射药物或口服药物。这里的医生护士够邪恶的，你要是不吃药，他们就把你绑起来灌药。”她说：“这些药使我痛苦不堪，坐也不是，站也不是，躺也不是，全身乏力，头晕目眩，脑袋里好象浆糊一样，而且心烦意乱，一点也安静不下来。”在她讲话的时候，我注意到她的说话和动作都特别地缓慢，舌头好像变得特别大，变得不灵活了，有点吞吞吐吐的，而且思维也变得缓慢，看上去真象个病人了。

我和母亲正说着话，忽然听到护士在门外喊了什么。我母亲紧张地对我说：“他们又要给我吃药了！”随后进来一位年轻的女护士，手里拿着装水的杯子和药，一边喂着药，一边对我母亲说：“现在还想练法轮功吗？不要再练了！”我当时就在旁边，看着这一切，心痛得简直无以言表。

后来我去找主治医生，她正在给病人看病。我在门外等了好一会儿，等她看完了，我走进去，对她说：“我是韩纪珍的儿子，特地从美国赶来，来问问我母亲的情况。”她说：“根据你母亲的

12

答说：“是！”便被抓进了警车。上车后警察便开始左右开弓地打她的脸，一直到警察自己的手打得疼得动不了，于是他又用另一只手拿包砸人。

警察从我母亲的身份证上知道了她的地址。于是母亲被从南京去的警察押回南京，强行关进南京精神病院（现改名为南京脑科医院）。开始时医院拒收，医生认为她不是精神病，不应该住院。但警察施加的压力实在太太大，那些医生最后也只得无可奈何地收下。但是医生对我家里人说：“她不是因为精神病住进医院，而是因为她要炼法轮功所致！”

当我得知母亲被关精神病院的消息后，非常震惊！我告诉我的同事和我的老板，他们都不相信。他们说：“现在快到 21 世纪了，怎么会有这样的事发生呢？”

于是我向老板请了假，买了飞机票直飞上海。第二天到了南京精神病院。好在可以见到母亲，方才了解了更详细的情况。我问她都受到了什么样的“治疗”。母亲告诉我说：“我每天被强迫注射药物或口服药物。这里的医生护士够邪恶的，你要是不吃药，他们就把你绑起来灌药。”她说：“这些药使我痛苦不堪，坐也不是，站也不是，躺也不是，全身乏力，头晕目眩，脑袋里好象浆糊一样，而且心烦意乱，一点也安静不下来。”在她讲话的时候，我注意到她的说话和动作都特别地缓慢，舌头好像变得特别大，变得不灵活了，有点吞吞吐吐的，而且思维也变得缓慢，看上去真象个病人了。

我和母亲正说着话，忽然听到护士在门外喊了什么。我母亲紧张地对我说：“他们又要给我吃药了！”随后进来一位年轻的女护士，手里拿着装水的杯子和药，一边喂着药，一边对我母亲说：“现在还想练法轮功吗？不要再练了！”我当时就在旁边，看着这一切，心痛得简直无以言表。

后来我去找主治医生，她正在给病人看病。我在门外等了好一会儿，等她看完了，我走进去，对她说：“我是韩纪珍的儿子，特地从美国赶来，来问问我母亲的情况。”她说：“根据你母亲的

12

情况，随时可以出院，只要警察同意。”我又问到用药的事情，她说：“我们也没有办法。既然警察把她送进来，我们只得给她药。不然将来她再去为法轮功上访，我们就不好交代了。”

在我家里人一再的请求下，母亲在春节前几天被医院释放回家准备过年。但是没想到警察第二天就来到我家，逼迫我母亲写一个保证，保证不去北京上访，否则他们就要把她送回精神病院。在警察的强大压力下，因为不愿意再被关进精神病院，母亲违心地做了她不愿意做的事。于是警察离开了，我们全家想这下可以过一个团圆年了。可是万万没想到，第二天警察又来了，说：“你光写不上访的保证还不够，你还必须要写一个不再炼法轮功的保证，否则就把你送回精神病院。”我母亲回答说：“我怎么能做这个保证呢？！炼法轮功使我身心受到很大好处，这么好的功法我怎么能不炼呢？”警察说：“看来你的精神还是有问题，根本没有治好，还需要继续治疗。”于是这些警察强行把母亲又再次关进了精神病院。这一关又是两个多月。

我父亲的身体也不好，那时他患了癌症，做过手术，需要母亲就在家照顾他。自从警察把她关进精神病院后，她不但不能照顾父亲，反而要父亲照顾她，给她送饭。一家人的生活真是苦不堪言！

在 2000 年底的时候，我帮父母办好了来美国探亲的手续，签证也签到了，机票也买好了，就等着登机了。然而不幸的是，他们在上海机场被海关拦了下来，因为海关官员在电脑里的黑名单上发现了我母亲的名字。大概是警察们知道，要是让我母亲出来，他们的恶行就要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了。

美国法轮功学员王永生
2002 年 12 月 9 日

2. 睢宁县法轮功学员在精神病院遭受的摧残

我们是徐州睢宁县法轮功学员。2000 年，公安强行将我们 3 人关押在精神病院 3 个多月。期间，我们被强行绑在床上打针、

13

情况，随时可以出院，只要警察同意。”我又问到用药的事情，她说：“我们也没有办法。既然警察把她送进来，我们只得给她药。不然将来她再去为法轮功上访，我们就不好交代了。”

在我家里人一再的请求下，母亲在春节前几天被医院释放回家准备过年。但是没想到警察第二天就来到我家，逼迫我母亲写一个保证，保证不去北京上访，否则他们就要把她送回精神病院。在警察的强大压力下，因为不愿意再被关进精神病院，母亲违心地做了她不愿意做的事。于是警察离开了，我们全家想这下可以过一个团圆年了。可是万万没想到，第二天警察又来了，说：“你光写不上访的保证还不够，你还必须要写一个不再炼法轮功的保证，否则就把你送回精神病院。”我母亲回答说：“我怎么能做这个保证呢？！炼法轮功使我身心受到很大好处，这么好的功法我怎么能不炼呢？”警察说：“看来你的精神还是有问题，根本没有治好，还需要继续治疗。”于是这些警察强行把母亲又再次关进了精神病院。这一关又是两个多月。

我父亲的身体也不好，那时他患了癌症，做过手术，需要母亲就在家照顾他。自从警察把她关进精神病院后，她不但不能照顾父亲，反而要父亲照顾她，给她送饭。一家人的生活真是苦不堪言！

在 2000 年底的时候，我帮父母办好了来美国探亲的手续，签证也签到了，机票也买好了，就等着登机了。然而不幸的是，他们在上海机场被海关拦了下来，因为海关官员在电脑里的黑名单上发现了我母亲的名字。大概是警察们知道，要是让我母亲出来，他们的恶行就要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了。

美国法轮功学员王永生
2002 年 12 月 9 日

2. 睢宁县法轮功学员在精神病院遭受的摧残

我们是徐州睢宁县法轮功学员。2000 年，公安强行将我们 3 人关押在精神病院 3 个多月。期间，我们被强行绑在床上打针、

13